

#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臨床藥學研究所誠徵教師

## (一) 應徵資格:

申請者須具開創性、獨立性及團隊合作精神，且需符合下列條件之一：

1. 專長為臨床藥學領域、具 Pharm.D.學位，完成住院藥師或研修員訓練或有實務經驗者。
2. 專長為臨床藥學領域，且具有相關領域之博士學位，以具有臨床藥學實務經驗者尤佳。

## (二) 檢具資料:

個人履歷、學經歷證件影本、著作目錄及五年內（99年2月迄今）代表性著作抽印本或影本(最多五篇)、推薦函三封、未來三年教學及研究計畫概要，及其他有助於瞭解申請者背景之資料。(上述資料不全者，不予受理)

## (三) 截止日期: 103年7月31日下午五時前送達臺大臨床藥學研究所辦公室

## (四) 起聘日期: 104年2月1日

## (五) 來函請寄: 10050 臺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 33 號 209 室

臺大醫學院臨床藥學研究所特聘教師甄選委員會 收

傳真專線: (02) 3366-8780

E-Mail: ntugiocp@ntu.edu.tw

)